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 2019 年 11 月 4 日收盘，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华创投”）持有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星新材”）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04,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6%；通过发行可交债开立的“德华创投-财通证券-19 德华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股份 7,7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60%。前述股份为 IPO 前取得。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19 年 9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9）。德华创投计划自减持公告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91,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变动事项，应对上述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

2019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德华创投出具的《关于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份减持的告知函》，获悉德华创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95,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达到计划减持股份数量的一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200,000	2.46%	IPO 前取得：2,200,000 股

此外，德华创投通过发行可交债开立的“德华创投-财通证券-19 德华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股份 7,7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60%。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德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95,500	1%	2019/10/16 ~2019/11/4	集中竞价交易	18.9 -19.61	17,172,149.1	1,304,500	1.46%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德华创投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并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5日